

扶輪反毒公益路跑暨嘉年華園遊會

賽事簡章

壹、活動宗旨：

凝聚台灣各地區扶輪社的服務精神，結合社會資源發起正面能量，呼籲社會重視毒品對個人與家庭危害的影響，帶領全民一起反毒守護家園。

貳、活動說明：

國際扶輪的主要宗旨是在對社區、職場和全世界提供服務。過去國際扶輪在全世界支持消除小兒麻痺的奉獻成果卓著，改變許多兒童與家庭的命運。

目前面對全球毒品嚴重氾濫，隨之而來的高犯罪率及摧毀個人健康與破壞家庭幸福的悲劇不斷上演，而身處的美麗家園 - 台灣，搖頭丸的盛行率竟已高過其他鄰近國家；據法務部公佈青少年濫用藥物的年齡層快速下修，毒品更已滲透到國小學童，近十年未成年使用毒品暴增15倍，毒品走私104年查獲2.3公噸，去年達到9公噸。毒品一旦入侵校園，必然導致青少年吸毒及販毒的現象加劇，甚至導致青少年輟學、犯罪，嚴重影響年輕一代的教育及健康，甚至毀了一個原本和諧的家庭，其嚴重後果實不容再漠視，因此防範工作迫不及待。

國際扶輪希望透過親近陽光的健康戶外活動，呼籲社會企業與民眾一同響應反毒公益路跑，宣導反毒觀念，幫助青少年更深入認識毒品對身心的各種危害，愛惜自我及家人的健康，遠離毒品走向陽光，才能擁有更美好的彩色人生。

參、活動相關內容

- 一. 指導單位：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主辦單位：國際扶輪3481地區、3490地區、3523地區
- 三. 合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扶輪鐵人俱樂部協會
- 四. 承辦單位：聯網國際資訊有限公司
- 五. 受贈單位：反毒宣導活動專戶
- 六. 贊助單位：DEYA、GIGABYTE、INSTITUT KARITE、KWORLD、MACADAMIA、OUTLET Shop 購物、PNY、VAST、VERBATIM、大金空調、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生活飲料、全國電子、台北城中扶輪社、百利市購物中心、玩美移動、志旭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力達、恆隆行、政愛社、美麗華、家樂福、泰山企業、崑洲集團、訊連科技、樂騎適..敬邀中 (依筆畫排序)
- 七. 活動日期：2017年10月07日 (週六) 下午2:30
- 八. 活動地點：出發起終點 / 大佳河濱公園
- 九. 活動人數

- ◇ 個人組：
 - 21K陽光挑戰組：2000人，限時3.5小時。
 - 10K奔放自我組：2000人，限時1.5小時。
 - 5K活力健康組：1600人，限時1小時。
- ◇ 10K奔馳拉力賽：上限1500人(250組/6人)
 - 團體10K(6人)社會挑戰組
 - 團體10K(6人)大專挑戰組
 - 團體10K(6人)高中挑戰組
 - 團體10K(6人)國中挑戰組
 - 團體10K(6人)扶輪挑戰組

肆、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項目
14:30	園遊會 / 寄物區開放
15:30	參賽者集結
15:30~15:40	開場、來賓致詞、注意事項提醒
15:40~15:50	跑跑暖身操
15:50~16:00~	出發拱門集合
16:00~16:10~	21K陽光挑戰組起跑
16:10~16:15	10K挑戰自我組起跑
16:20~16:25	奔馳拉力賽起跑
16:30~16:40	5K活力健康組起跑
17:30~19:30	園遊會、頒獎、抽獎活動
20:00	活動結束

伍、報名內容

項目	21K陽光挑戰組	10K挑戰自我組	5K活力健康組	奔馳拉力賽
人數限制	上限2000人	上限2000人	上限1600人	上限1500人 (250組/6人)
報名費用	NTD\$800元 + 計時晶片押金100元	NTD\$700元 + 計時晶片押金100元	NTD\$500元	團體優惠價 NTD\$3800元 + 計時晶片押金 600元(6人) 原價NTD\$4200元 + 計時晶片押金600元 (6人)
持學生證 半價優惠	學生證半價 NTD\$400元 + 計時晶片押金100元	學生證半價 NTD\$350元 + 計時晶片押金100元	學生證半價 NTD\$250元	學生證半價 NTD\$2100元 + 計時晶片押金600元
學生優惠 注意事項	1.持學生證報名”學生價組別”享有半價優惠 2.持學生證報名拉力賽費用為原價計算。 3.學生證 不包含 碩博士生及EMBA的進修課程者，不得視同學生優惠。 4.報名請確認已上傳學生證並確認主辦單位已查收，始得繳費，成立訂單。 5.奔馳拉力賽團體學生優惠，僅提供一名學生證上傳即可。 (如有參加人員未於報名後三天內上傳學生證，未與主辦單位確認查收，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報名權利，且不予退費。)			
報名限制	國內外民眾皆可參與 (未滿16歲之選手，需檢附家長同意切結書)			
報名日期	正式報名：即日起至額滿截止			

項目	21K陽光挑戰組	10K挑戰自我組	5K活力健康組	奔馳拉力賽
報名方式	一律採用網路系統報名			
物品領取	一律採用自費宅配方式寄送 (限台灣本島地區，離島及外國選手請於活動當天現場領取)			
參賽禮	扶輪紀念運動衫、 號碼布、晶片、保險	扶輪紀念運動衫、 號碼布、晶片、保險	扶輪紀念運動 衫、 號碼布、保險	扶輪紀念運動衫、 號碼布、晶片、保 險
完賽禮	完賽獎牌、完賽毛巾、完賽物資袋、完賽餐點:水蟹牛、清補養身茶、美麗華摩天輪券...等			
互動攤位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中信反毒教育基金會、百利市購物網站、完美彩妝小禮物、CyberLink 360度攝影.....陸續增加中			
抽獎	參與現場紀念品抽獎			
注意事項	<p>1.依據內政部頒布「督導各級人民團體實施辦法」規定，本會以電子發票方式開立收據回寄E-mail予報名選手。</p> <p>2.活動頁面開立報名時，於系統內增設“自備環保杯”選項。只要作這選項勾選，大會再提撥10元報名費用作公益捐贈補助款使用。</p> <p>3.晶片退還：</p> <p>(1)21K組與10K組選手需退還晶片。</p> <p>(2)退還方式：</p> <p>a 晶片換照片：持晶片至照片列印區感應機台，點選個人照片即拍即印服務，一張晶片可換購2張精選照片(晶片需由工作人員回收，不再退費押金\$100元)，若已退還晶片者，也可現場付費\$100元選購照片。</p> <p>b 晶片兌換反毒商品:持晶片至晶片兌換區，可任選兌換一反毒商品一個，(晶片需由工作人員回收，不再退費押金\$100元)，若已退還晶片者，也可現場付費選購。</p> <p>c 至大會專屬帳篷退還晶片，並領回押金新臺幣100元整；若完成報名手續而未參賽，或未於賽後當日及時退還晶片者，可於2017年10月16日~10月20日(上午9:30-12:30；下午1:30-5:00)親至聯網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59號7樓)辦理晶片退費事宜，逾期視同放棄，不得異議。</p>			

陸、郵寄報到費用表(離島與外國選手現場報到)

人數	1人	2-4人	5-10人	11-20人	21-30人	31人以上
費用	NT:100元	NT:200元	NT:300元	NT:500元	NT:750元	NT:1200元

● 物資郵寄時間：大會預計9月26日起陸續郵寄相關物資，參賽者需自行負擔郵寄費用，將隨報名費一同繳納，報名時請務必填寫正確之郵寄地址、郵遞區號及收件人姓名，以避免物資無法寄達，如因參賽者填寫錯誤致未收到大會寄送之資料，一概自行負責，大會不再另行補寄或於現場領取，收到郵寄報到包裹視同已完成報到手續，賽事當日大會現場恕不受理報到。(因採宅配方式，請勿填寫郵政信箱)

柒、活動相關

個人組：

項目	21K陽光挑戰組	10K奔放自我組	5K活力健康組
集結地點	大佳河濱公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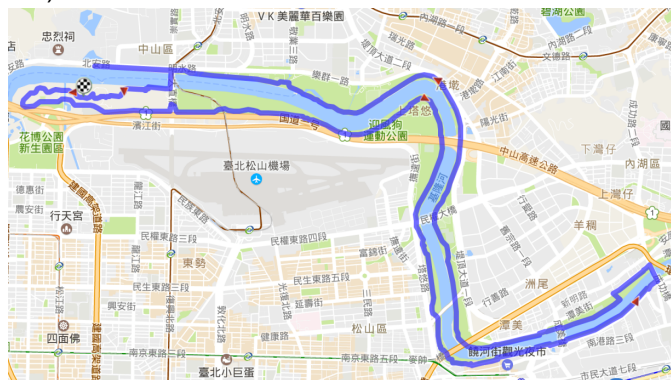
項目	21K陽光挑戰組	10K奔放自我組	5K活力健康組
寄物時間	PM15:00~20:00		
開跑時間	PM16:00	PM16:10	PM16:30
關門時間	PM19:30 (限時3.5小時)	PM17:40(限時1.5小時)	PM17:20(限時1小時)
路線參考	大佳河濱公園、迎風河濱公園、觀山河濱公園、成美河濱公園(左岸)、成功橋、成美河濱公園(右岸)、彩虹河濱公園、美堤河濱公園、大直橋自行車道、大佳河濱公園。	大佳河濱公園、迎風河濱公園、觀山河濱公園。	大佳河濱公園

奔馳拉力賽：

項目	團體社會挑戰組	團體大專挑戰組	團體高中挑戰組	團體國中挑戰組
人數	每組6人			
集結地點	大佳河濱公園			
寄物時間	PM15:00~20:00			
開跑時間	PM16:20			
關門時間	PM17:50 (限時1.5小時)			
路線參考	大佳河濱公園、迎風河濱公園、觀山河濱公園。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會組：一般社會人士自由組隊參加，未滿16歲不得報名參加此項目。 2 學生組：各校所具有學生資格使得參加本項目，並在團體名稱寫明學校名稱以及科系，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競技運動學院。 3 每人僅限報名參加一個項目，不得同時參加路跑與拉力賽事，如重複參加報名者將取消該員資格。 4 每隊最高上限6人。 			

活動路線

- 21K陽光挑戰組：大佳河濱公園、迎風河濱公園、觀山河濱公園、成美河濱公園(左岸)、成功橋、成美河濱公園(右岸)、彩虹河濱公園、美堤河濱公園、大直橋自行車道、大佳河濱公園。



- 10K挑戰自我組/奔馳拉力賽：大佳河濱公園、迎風河濱公園、觀山河濱公園



● 5K活力健康組：大佳河濱公園



捌、補給點相關內容

補給站	補給點	里程數(半馬)	補給內容	間距
0	起點-大佳河濱公園	0	水	0
1	迎風河濱公園(內湖橋下)	3.5	水、運動飲料	3.5
2	彩虹橋下(左岸)	6.5	水、運動飲料、補給品	3
3	成美橋下(右岸)	9.5	水、運動飲料、補給品	3
4	民權大橋下(右岸)	12.5	水、運動飲料、補給品	3
5	美堤河濱公園	15	水、運動飲料、補給品	3
6	大直橋下(右岸)	17	水、運動飲料、補給品	3
7	圓山河濱公園	19	水、運動飲料、補給品	3
8	終點-大佳河濱公園	21k	水、運動飲料、補給品	2

玖、活動項目及分組

(一) 21K陽光挑戰組：依性別、年齡共分成13組

組別	年齡	年齡	組別	年齡	年齡
男甲	70歲以上(含)	民國36年以前出生者	女甲	60歲以上(含)	民國46年以前出生者
男乙	60-69歲	民國37年~46年出生者	女乙	50-59歲	民國47年~56年出生者
男丙	50-59歲	民國47年~56年出生者	女丙	40-49歲	民國57年~66年出生者
男丁	40-49歲	民國57年~66年出生者	女丁	30-39歲	民國67年~76年出生者
男戊	30-39歲	民國67年~76年出生者	女戊	20-29歲	民國77年~86年出生者

男己	20-29歲	民國77年~86年出生者	女己	17-19歲	民國87年~89年出生者
男庚	17-19歲	民國87年~89年出生者			

(二) 10K奔放自我組：依性別、年齡各分成15組

組別	年齡	年齡	組別	年齡	年齡
男甲	70歲以上(含)	民國36年以前出生者	女甲	60歲以上(含)	民國46年以前出生者
男乙	60-69歲	民國37年~46年出生者	女乙	50-59歲	民國47年~56年出生者
男丙	50-59歲	民國47年~56年出生者	女丙	40-49歲	民國57年~66年出生者
男丁	40-49歲	民國57年~66年出生者	女丁	30-39歲	民國67年~76年出生者
男戊	30-39歲	民國67年~76年出生者	女戊	20-29歲	民國77年~86年出生者
男己	20-29歲	民國77年~86年出生者	女己	17-19歲	民國87年~89年出生者
男庚	17-19歲	民國87年~89年出生者	女辛	13~16歲	民國90~93年出生者
男辛	13~16歲	民國90~93年出生者			

(三) 5K活力健康組：不分組。

(四) 奔馳拉力賽：年齡分組。

拉力賽Rally Racing原為賽車的一種競賽賽制，從指定的點到點間去計算到達累積時間，比賽是以總時間長短決定勝負。由於每隊再進行過程中都不知道其他隊伍的總花費時間，所以過程特別精彩。

本賽制經過創意改良後，成為路跑團體拉力賽，發展參賽隊伍團隊合作，讓比賽不再單只是個人榮耀的呈現，而是一個拉一個，互相協助的團體合作感動。

【賽制說明】：

1. 採團體出發方式競賽，報名隊伍每隊6人，取該隊前3名優先進入終點者之成績總合，做為團體拉力賽之排名，共取3隊。
2. 全隊6人完成之隊伍，取各隊最後一位之成績做為『合作團結賞』比賽排名，共取一隊。

組別	年齡	年齡
扶輪組	不分組	
社會組	不分組	
大專	19~20歲	民國87年~86年出生者
高中	16~18歲	民國88年~90年出生者

國中

13~15歲

民國90年~93年出生者

拾、競賽規則

1. 依據國際田徑規則165.24條規定，選手起跑時間為鳴槍時間。大會將依據鳴槍開跑時間開始計算時間記錄，並依據此時間記錄做為選手名次成績統計之判定。
2. 成績計算：奔馳拉力團體賽共分五組(社會組、大專組、高中組、國中組、扶輪組)，全隊員6人同時出發，每隊取最優成績三名總分統計排序，頒發各組前三名獎
3. 合作團結賞：全競賽組別，全體隊員全數到達終點時間，依據各隊最後一位進入終點成績，取總排第一名頒發。
4. 禁止互換晶片、禁止佩帶他人晶片、禁止1人佩帶2個以上晶片，違者將被取消資格，成績不予計算。
5. 晶片為計時之依據，請確實通過各感應點並確認，沒有按照大會規定使用晶片導致無成績者，大會一概不負責。
6. 大會若於賽前發現選手填報不實資料，以取消參賽資格處理，若於賽後發現填報不實資料，以取消比賽成績並追繳所得獎項(含獎牌、成績證明、獎金及獎盃等)處理，當事人不得異議，其所遺之名次及獎項將依序遞補。

拾壹、獎勵辦法

1. 特別獎勵：21K及10K：男子及女子組總成績前10名，將依序頒發獎盃乙座。不再列入分組名次計算。
2. 21K各組取前3名(各組人數未達30人取前1名)，頒發獎盃乙座。
3. 10K各組取前3名(各組人數未達30人取前1名)，頒發獎盃乙座。
4. 奔馳拉力團體賽共分五組(社會組、大專組、高中組、國中組、扶輪組)，取該組前3名優先進入終點者之成績，頒發每組前三名，依序頒發獎品及獎盃。
5. 奔馳拉力賽特別獎勵，每隊以最後一位進入終點成績來排名。頒發『合作團結賞』：頒發總成績第一名。

* 獎盃限活動當日於大會活動結束前領取，未領取者視同放棄事後恕不補發，選手不得異議。

拾貳、報名日期：

報名日期：即日起開放報名，至9月05日晚上23:59 截止，額滿即提前停止受理報名。

拾參、報名及繳費方式：

(一)、統一採取線上報名

(提醒您，超商繳費需自付兩萬元以下每筆NT 20元手續費)

【7-ELEVEN ibon繳費】

於IBON首頁點選「代碼輸入」→輸入 NW + 14 碼的【繳款代碼】→確認繳費金額及選取繳費項目→列印繳費項目→請於三小時內持繳費單至櫃台繳費

【全家 FamiPort】【OK便利OK-go】繳費機操作

於繳費機首頁點選「繳費」→「會員儲值繳費」→「藍新科技ezpay」→「帳單查繳」→輸入 NW + 14 位【繳款代碼】→確認金額→列印繳費單→並於三小時內至櫃台繳費

【萊爾富 Life-ET】繳費機操作

於繳費機首頁點選「代收繳款」→「網路交易」→「藍新科技ezpay」→「帳單查繳」→輸入 NW + 14 位【繳款代碼】→確認金額→列印繳費單→並於三小時內至櫃台繳費

【信用卡繳費說明】

使用信用卡繳費者訂單繳費期限為**三小時**，請報名成功後三小時內盡速繳款，避免訂單逾期權益受損。

(二)、報名注意事項：

1. 每人僅限報名參加一個項目一個組別，不得重覆報名。
2. 21K陽光挑戰組及10K奔放自我組，請於報名時核實填報選手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與性別等相關資料，不得虛偽填報不實資料造成賽事不公，大會若於賽前發現選手填報不實資料，以取消參賽資格處理，若於賽後發現填報不實資料，以取消比賽成績並追繳所得獎項(含獎牌、成績證明、獎金及獎品等)處理，當事人不得異議，其所遺之名次及獎項將依序遞補。

3. 請審慎填寫報名資料，凡完成報名手續者不得要求更改比賽項目及要求退費。
4. 報名費未繳交或繳交不足均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不得異議。
5. 完成報名繳費後衣服尺寸恕無法更改，若報名時未選填衣服尺寸者，大會一律以L尺寸發放，亦不提供更換尺寸服務，顏色隨機提供。
6. 本活動將以完成網路報名手續之收件順序為依據、額滿截止。屆時活動官網將同步公告"報名截止"。
7. 未滿13歲者僅限報名5K活力健康組。
8. 未滿18歲之青少年，報名時需另行上網下載「監護人同意書」，並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傳真至活動承辦單位。傳真電話：02-2767-3635



註：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未簽署參賽同意書者，主辦單位有權不受理報名。

9. 退費辦法：

- (1) 截止報名日前(2017年9月05日晚上23:59前)如欲申請退費，主辦單位酌收新台幣\$100手續費(含匯款手續費用及行政費用)之外，其餘全額退還。
- (2) 於報名截止日2017年9月05日之後恕無法申請退費，請參加者知悉並同意本條款再進行報名。
- (3) 申請退費者請至活動咖服務信箱(service@eventpal.com.tw)登記，來信內容請註明報名者姓名、身份證字號、聯絡電話，並附上須退款帳戶資料，確認參加者身份與資料相符後，將陸續辦理退款，退費者同時失去參賽資格。報名截止日後，恕不受理退費。

拾肆、注意事項：

(一) 報名相關：

1. 大會保留修改活動內容及場地規劃之權利，活動場地將會以政府公告狀況適時調整，若因場地借用狀況進行更動及更變，大會將利用報名官網公告，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2. 本賽事統一採用貨運方式寄送所有比賽物資，預計於比賽前一週開始寄出，除國外選手或離島選手不提供親自或現場報到，請務必填寫正確之收件地址，以免包裹無法送達。如因報名時選手填寫資料有誤，以致物資無法送達，則以選手自行放棄參賽方式處理，大會不再接受退費或物資賽後領取，請選手們報名時務必填寫清楚與再三校正!
3. 寄送之物品僅限台灣本島境內，不接受郵政信箱；離島地區居民請於活動當天現場提前報到。
4. 未攜帶號碼布者，將自動喪失比賽資格，不得進入比賽路線，裁判有權終止無號碼布選手進行比賽。

(二) 計時系統：

1. 本賽事半程馬拉松組與10公里組，將派發一枚計時晶片(晶片請務必牢固繫於鞋上，請勿將晶片置於腰袋或肩袋中，以免感應不良)。晶片使用之操作方式請選手於賽前詳閱報名網站晶片使用說明，或是依現場服務人員的協助操作。
2. 依據國際田徑規則165.24條規定，選手起跑時間為鳴槍時間。本次賽會半程馬拉松組與10公里組採晶片計時，為紓解人潮採取分梯出發，**成績一律採大會時間(鳴槍)計算，大會依選手抵達終點時之時間作為成績統計之依據(選手自通過起點至終點的晶片時間會在完跑證書上註明)**。沿途之折返點，選手必須通過感應區(或領取信物)，無折返點之感應區時間(或信物)之選手將被取消資格，不予計時，不發給獎牌及成績證明。
3. 半程馬拉松組與10公里組選手請依序排列出發，切勿爭先恐後，發揮運動家精神，選手們相互禮讓。
4. 請依出發時間出發，超過起跑時間15分鐘後出發者，大會有權限制其出發及不予計算成績。

(三) 犯規罰則：違反下列規定者，取消比賽成績不遵守裁判引導者。

1. 比賽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助而獲利者(如乘車、扶持.....等)。
2. 報名組別與身份證明資格不符或代跑者。
3. 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如打架、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等)。
4. 無佩掛號碼布及晶片者。
5. 未將號碼布別掛在胸前者。
6. 未配帶折返點信物者(應戴於手腕處，以利裁判名次之判定)。
7. 參賽者有其餘同伴使用任何方式(交通工具)之陪跑。
8. 相關人員於途中替選手加油時，導致影響交通或其他選手權益者。

(四) 申訴：

1. 比賽爭議：競賽中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員，若與田徑規則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均以裁判員為準，不得提出申訴。
2. 申訴程序：有關競賽所發生的問題，須於各組成績公佈後30分鐘內，向大會競賽組提出，同時繳交保證金新台幣3,000元整，由競賽組簽收收執聯；所有申訴以仲裁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並請申請人盡可能提供相關證據資料以供查驗，若判決無誤得沒收其保證金，充做大會經費。
3. 資格認定：若選手資格有疑問時，須備相關證明文件以備查驗。申訴需在起跑前向競賽組提出，並儘可能提供相關證據資料，起跑後恕不接受申訴。

(五) 安全事項：

1. 請考量自身體能，可於限制時間內完成者，再報名不同距離組別，安全第一，大會裁判或醫護人員有權視選手體能狀況，中止選手繼續比賽資格，選手不得有異議。
2. 參加本次活動者請注意身體健康，請慎重考量自我健康狀況，如有不適，請勿逞強，如有心臟、血管、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請勿隱瞞病情並請勿參加，否則，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3. 參賽選手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跑完全程者，中途必須自行設法返回終點或與大會聯絡人聯繫。

(六) 晶片使用保管事項：

1. 本賽事半程馬拉松組與10公里組使用回收性使用晶片計時，請詳閱晶片使用說明，如因個人操作不當造成無成績者，本會一概不負責。
2. 請小心保管晶片或號碼布，遺失恕不再補發。無號碼布者將喪失參賽資格。
3. 隨身請攜帶身份證明備查。

(七) 公共意外險，投保對象為參賽選手及工作人員

1. 本活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500萬，內容包括：責任保險基本條款
2.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基本條款
3.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交通車接送責任附加條款

(A) 注意事項：

- I. 活動競賽規則告知請選手視身體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以及於當日跑步前2個鐘頭進食。
- II. 主辦單位在現場設有必要的緊急醫療救護，對於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做理賠。
- III. 跑者穿著請依個人舒適安全習慣為主，中途因選手著不適當服飾跑步而導致發生意外，大會會給予要求停止運動。倘若執意完賽，會請選手簽切結書給予保護。
- IV. 對於現場設備(發電機、舞台、帳篷、桌椅)配置，並無設置於賽道上，且開跑前叮嚀選手宣導注意。
- V. 大會為本次活動針對所有參賽者投保每人新台幣500萬元之公共意外險（依據內政部頒布「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要點」規定保險金額規劃為準）。

(B) 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

- A. 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 I. 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經營業務之行為在本保險單載明之營業處所內發生之意外事故。
 - II. 被保險人在經營業務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 B. 特別不保事項：
 - I.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
 - II. 因個人行為所導致之意外傷害，亦不在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內。
 - III. 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
 - IV. 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選手如有不明原因的胸部不適（胸痛、胸悶），不明原因的呼吸困難及頭暈，突然失去知覺，家族心臟病、高血壓、腎功能異常、糖尿病、高血脂、癲癇等病史或特別不保事項中所述之疾病之病史，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健康狀況與安全，並自行加保個人人身醫療與意外保險，大會不為選手進行任何賽前健康評估與檢查，由選手自行承擔參賽風險。

(C) 依據保險法第 107 條修正條文規定，若替兒童投保壽險(含意外險)，須年滿 15 歲才可請領身故給付，否則未滿 15 歲身故者，保險公司僅須加計利息返還已繳之保費。

(八) 其他事項：

1. 獎勵方式及辦法：獎項得主限中華民國國籍者，得獎時請檢示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無攜帶者不可領取，視同失格。亦不可事後領取 (限活動當天親自領取)!
2. 衣物保管事項：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若有貴重物品遺失，一概不負責。
3. 本賽事如遇雨天，照常舉行，如遇活動地點有大豪雨特報，或颱風影響宣布停班停課，或活動單位公告延期外，其活動皆照常舉行；倘遇天災導致賽事延期，因而無法參加者，所繳交之報名費，主承辦（執行）單位應扣除已代辦或支出費用後，將餘額退回。
4. 參加本活動選手同意活動單位使用選手本次活動照片及資料，做為活動文宣及行銷使用，並同意活動或主辦單位因需發佈選手編號而公告選手姓名。活動或主辦單位有權將本活動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或登載於活動或主辦單位網站及刊物上，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及公布成績及肖像免費用於活動相關之宣傳活動上，若參賽人員不同意分享前開資訊及資料，請勿報名。
5. 退費機制：若賽程遇到遇颱風、集會遊行等不可抗力之天災(包含霾害，以中央氣象局公告為主，<http://www.cwb.gov.tw/V7/index.htm>或人為因素，由大會以選手安全為考量，有權決定是否取消、擇期比賽、改用其他替代活動場地、替代路線或延長/縮短路線，參賽選手不得有異議；若因故取消活動，報名費先以扣除行政工本手續費與物資成本後，其餘退還。
6.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依據內政部頒布個人資料處理法規定，參與活動之選手及志工資料因須投保險之故僅提供個人資料給大會，其資料只針對2017第三屆國際扶輪台灣公益路跑賽事單一使用。
7. 參賽選手宣達事項：參賽選手在賽事當天應視個人身體狀況自行決定是否參賽，並應遵守競賽規程、遵從裁判指示與田徑規則。一旦報名參賽，參賽人員等同同意若在賽事過程因個人疾病、身體因素、不遵守田徑規則或不遵守裁判指示而導致猝死或意外發生，將不得要求賽會負任何責任。賽會亦不需負擔任何賠償責任。參賽人員若不同意，請勿報名。
8.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透過活動報名官網之最新消息發佈修正之。